

上海华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公司原聘请审计机构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，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以其专业的服务，已履行完毕合同约定的审计工作，公司对其表示诚挚的感谢！在我公司2017 年度报告披露期间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业务较多，比较繁忙，无法安排审计人员继续承做我公司年报审计业务，故其主动请求辞去2017 年度审计工作，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，经综合考虑，公司拟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17 年度审计机构。

二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1、2018 年3 月27 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，同意聘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17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、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

过。

三、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1、事务所基本情况

名称：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注册号：9161013607340169X2

类型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注册资本（出资额）：1500 万元

主要经营场所：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1号商务中心二期五楼511-512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吕桦 曹爱民

经营范围：许可经营项目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、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审计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一般经营项目：（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）

2、资质证书

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证书序号：000114。

3、公司董事会认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，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审计工作的要求。此次审计机构的变更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公告编号：2018-010

上海华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董事会

2018年3月28日